

沪崇东府〔2021〕42号

签收人：杨峻

东平镇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 水稻种植补贴的请示

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：

根据区农业农村委、区财政局《关于印发崇明区促进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加快发展政策意见的通知》（沪崇农发〔2020〕2号）文件的精神，2021年我镇水稻实际种植面积为862.4亩（分别为上海盛林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47.4亩、上海冠华粮食专业合作社（原崇明东平森林青少年活动基地）128亩、上海瀛隆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609亩、邵施德78亩），机直播面积862.4亩。经镇政府公示栏10天的公示，由镇农办和农技中心的核查，最终确定：2021年东平镇水稻种植总面积为862.4亩，2021年水稻一次性补贴为15元/亩，水稻种植补贴标准为198元/亩，水

稻机直播补贴为 30 元/亩，合计补贴金额 209563.2 元。

为落实政府支农惠农政策，望区农业农村委给予批准核拨。

以上请示，盼复。

上海市崇明区东平镇人民政府

2021 年 7 月 14 日

上海市崇明区东平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7 月 14 日印发